

新东湾公司港澳码头项目及厦岗项目 筛分废铁处置项目竞卖公告

一、竞卖项目概况

1、出售方：东莞市新东湾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项目名称：新东湾公司港澳码头项目及厦岗项目筛分废铁处置项目

3、项目背景及销售内容：新东湾公司承接的港澳码头项目和厦岗项目，预计每月可产生筛分废铁各 2-3 吨（实际以合同执行期限内的产量为准），拟将产生的筛分废铁出售。

4、出售地点：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港澳码头项目及厦岗垃圾填埋场。

5、合同期限：自出售方发出结果确认函之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单批次的提货期限自出售方发起供货通知后，2 个日历日之内完成提货。

☆6、出售要求：

(1) 出售品不得用于违法经营活动。

(2) 出售品必须按照提货期限整车运走，不得耽误现场作业。

(3) 如筛分废铁中含有其他杂物带出现场，需用吨袋装好退回，在下一次收货时一并带回给出售方，严禁再掺杂其他杂物。

(4) 严禁超载运输，如运输过程中有违章、罚款的情况，由成交人自行负责。

(5) 货物现场装车及装车所需要的设备（如吊车、叉车、辅助工具等）、人员投入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6) 成交人须为投入的机械设备及人员购买保险，如装车过程中发生设备损坏或人员伤亡事故，出售方概不负责。

(7) 成交人须做好现场的收尾清洁工作，不得乱堆放。

7、本项目不安排集中勘察现场，报价单位如有需要可自行前往，所含的费用自付。对项目要求及现场有疑问，可咨询项目负责人梁工（13686205525）/杜工（17303875200）。

☆二、报价单位资格要求

1、报价单位具有再生资源回收相关资质或营业范围内有再生资源回收内容（报价文件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运输车辆须满足防雨、防倾倒散落等环保及安全标准，并具备快速响应现场紧急抢修任务的运输保障能力；

3、收购方须严格遵守出售方现场管理制度，服从统一管理。

4、未纳入出售方及上级公司黑名单。

三、竞卖规则

1、报价单位须密封报价，每一个报价单位只能有一个报价，不能有两个或多个报价。要求符合竞卖文件要求且综合总价报价最高的报价单位确定为成交人。

2、若出现总价报价最高价有两个或多个相同的情况，则由最高报价相同的竞卖客户进行现场二次报价（报价不得低于第一次报价为有效报价）。若二次报价仍出现最高报价两个或多个相同的情况，则在二次报价的最高报价相同的报价单位中采用抽签方式来确定最终的成交人。

☆四、货款支付及履约保证金

1、费用支付安排：每次过磅重量以出售方场内指定过磅数据为准，双方核实量及货品无误后，签署当批次的货品确认单。成交人根据确认单数据对公支付当批次货款后，即可凭出售方签署的单据出场。

2、履约保证金：成交人需要在合同签订前，提交暂定成交总金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如成交人不能按本竞卖文件要求提交履约

保证金的，出售方将有权取消成交人的成交资格，并纳入出售方及上级公司黑名单。履约保证金作为成交人在履约过程中的违约扣罚来源之一。履约保证金返还申请时间为合同履行完毕后，且成交人在没有任何违约的情况下，30个日历日内一次性无息退回。

3、履约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东莞市新东湾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滨海湾新区支行

银行账号：769910275410988

五、竞卖底价

含税 1100元/吨（注明：**低于或等于竞卖底价的报价无效**，报价单位全额承担包含装卸、运输、过磅、人工、保险等所有费用）。

六、开标时间及地址

1、开标时间：2026年3月26日（星期四）上午10:00。

2、报价文件提交方式

（1）现场递交报价文件

报价人须委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按时到开标地址提交报价文件并参加开标会议，开标时间后到达的拒收报价文件。

报价人现场递交报价文件地址：东莞滨海湾新区港澳码头项目（新东湾公司项目部），逾期无效。

（2）邮寄递交报价文件

报价人必须确保报价文件密封完好，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一日送达采购人处，须使用顺丰速运提前寄送（运费自理，出售方拒收到付件），因邮寄造成报价文件破损无效或文件丢失的责任由报价人自负，因快递派件人员无工作证等原因（如顺丰即日达）造成快递派件问题的责任由报价人自负，开标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无效。未到场开标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邮寄递交报价收件信息：

收件地址：东莞滨海湾新区港澳码头项目（新东湾公司项目部）

联系人：邓小姐

联系电话：13431105255

七、合同签订

1、合同签订的依据为竞卖邀请函、报价文件及补充说明等。确定中标单位后，成交人在 30 个日历日内与出售方签订合同。若成交人未能在约定的时间内与出售方签订合同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2、销售合同为预签订数量，最终以过磅实际数据为准。

☆八、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1、报价承诺函（附件一模板）；

2、报价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附件二模板）；

3、法人证明以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附件三模板）；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四模板）；

5、报价单位未到场声明（邮寄报价必须提供，附件五模板）；

6、报价单位必须具备再生资源回收或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的相关营业范围，或是金属冶炼企业（报价文件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意：

（1）报价文件份数：正本一份。

（2）报价单位须严格按照出售方提供的表单格式报价。

（3）报价文件必须装订完整，于骑缝处加盖报价单位企业公章。

（4）公章、私章或签字为复印的报价文件视为无效。

（5）报价文件由贴有密封条的文件袋密封，并于文件袋封面及密封处加盖企业公章。

九、注意事项

1、若报价单位未按规定时间将文件送达现场，视为放弃报价资格。

2、出售方向报价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出售方现有的能使报价单位利用的资料，出售方对报价单位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成交人对竞卖邀请函中技术条款作出的负偏离，出售方如不接受，可要求成交人以竞卖邀请函的要求为准，如成交人拒绝的，出售方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或取消合同。出售方对成交人不作任何补偿。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报价单位串通询价，其报价无效：

(1) 不同报价单位的报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报价单位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报价事宜；

(3) 不同报价单位的报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报价单位的报价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报价单位的报价文件相互混装；

5、已列入出售方及上级单位部门黑名单的报价单位的报价文件视为无效。

东莞市新东湾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8日



